

本手冊闡述如果您受到謀殺案的影響，您可以獲得哪些支持以及如何獲得支持。

親朋好友遇害是件極其痛苦的事。相關支持可以幫助您和您的家人處理犯罪事件帶來的影響。關鍵是要找到適合您的支持服務。您所在的地區有相關機構，可以為您提供專業的精神和物質援助。撥打受害人諮詢熱線：0800 650 654，查找您所在地區的支持機構資訊。

請查看本手冊封底的主要聯絡資訊和術語表。

受害人的權利

您有權利知悉有哪些服務可以幫助您，並且在案件的整個審理過程中對案情有知情權，出庭時也知道大致進展情況。

您有權向法庭陳述案件對您的影響。如果您是受害人且罪犯是青少年，您有權出席家庭會議，告知對方您希望看到什麼樣的改變。

個別案件中，您或您的代理人有權對匿名保護、保釋、居家軟禁或假釋發表意見。

您可期望法庭、警方以及案件中涉及的任何其他人提供周到、富有同情心和謙恭的服務。您有權保護自己的隱私。

閱讀《受害人章程》，瞭解更多有關您的權利和可期望待遇的資訊。您可在我們的網站：victimsinfo.govt.nz上，瞭解此類資訊和其他相關內容。

如果您覺得沒有滿足您的權利要求，或者接受的服務沒有達到期望標準，可以投訴。瀏覽：victimsinfo.govt.nz，或者撥打受害人諮詢熱線：0800 650 654。

案件調查

兇殺案調查對受害人的家人和朋友來說是件痛苦的事。如果您有家人是兇殺案的受害者，獲得適當的支持協助，是件很重要的事。

警方會指派一名受害人聯絡官，協助您的家人。該聯絡官會確保讓您在整個調查和開庭審理期間發生的一切。他們也會回答您的任何問題，並幫助您聯絡專業的支持機構。

儘管家屬無法接受，但遇害者遺體必須停放在原位，直到證據收集完畢。專家醫生會對遇害者進行檢查。目的是收集法庭審理所需的重要證據。

兇殺案的調查可能需要很長的時間。警方需要查找案件真相、案犯及其作案目的。警方的受害人聯絡官會向您的家人通報案情，並協助您安排葬禮及其它相關事宜。

案件調查期間，警方可能會與您的家庭成員和其他人面談，也會收集其他證件，如：照片、法醫鑑定等。若掌握充分的證據，警方則會拘捕和指控嫌犯。

保釋

嫌犯被逮捕後，可能會獲得允許取保候審。這便是保釋(bail)。有時候，保釋可能有限制條件，例如必須居住在指定地址並實行宵禁。如果警方認為您或社區中其他人有危險，嫌犯在出庭之前會一直被扣押，庭審時嫌犯可以再次申請保釋。

您有機會表達您對保釋的看法。您也可以註冊成為受害人通知名單的其中一員，這樣就可以知道判罪後罪犯的進展情況。警方會對您的個人資訊保密。如果您願意，也可以讓人代您接收此類資訊。

受害人影響陳述

相關人員會詢問您是否願意作受害人影響陳述。這是向法庭陳述此項犯罪對您和您的家庭產生了怎樣的影響。警方受害人聯絡官、受害人支持機構或其它支持機構可以協助您書寫這份陳述。閱讀“判決和判刑”章節，瞭解更多有關受害人影響陳述的內容。

支持

有不同的支持服務可以協助您。

兇殺案受害人支持服務

此服務專門協助您和您的家人應對案件處理過程中及案件結束後遇到的所有相關事宜。確保您可以獲得必要的精神支持和有權獲得的物質支持。警方會幫助您聯繫此項服務，您也可以撥打0800 842 846，直接與受害人支持機構聯繫。

專家心理輔導

兇殺案受害人的家人、朋友、證人及凶案第一現場的證人，可獲得最多30次專家心理輔導。聯繫受害人支持機構，諮詢您是否可以獲得此專家心理輔導，以及如何申請。

青少年罪犯

如果犯案人員為17歲以下的青少年，案件的審理將按照青少年司法程序處理。受害人是青少年司法程序的重要組成部分，您有權參加家庭會議。

可以從兒童青年與家庭 (簡稱CYF)以及法庭處獲取一系列資源，瞭解青少年法庭體制。CYF的家庭小組協調員會聯繫您。

財務支持

財務補助可以幫助您支付因犯罪案件而產生的部分費用。查看您是否可以獲得財務補助，以及如何申請等事宜，請電話聯繫受害人支持機構：0800 842 846。

- 兇殺案受害人的直系親屬可以獲得最高5000紐幣的補助，以減少案件對其產生的影響。補助金包括收入損失和一般費用。
- 出席高等法庭聽證會時，受害人家屬每天可獲得124紐幣 (半天64紐幣)補助，最多不能超過5名家庭成員。
- 出席庭審和假釋委員會聽證會，可獲得交通、住宿和相關費用的補助，最多不能超過六人。
- 葬禮費用補助最高可獲得10000紐幣。聯繫ACC申請此項補助。

您可能還可以從ACC處獲得其它財務支持。要瞭解更多詳情，請諮詢您的支持機構或致電ACC索賠諮詢熱線：0800 101 996。

出庭

被告(遭控告的嫌犯)可能要出庭多次，例如出庭認罪或不認罪，或法官要求出庭對證。您沒有必要出席所有這些聽證會，但如果您願意也可以參加。

如果被告申辯無罪，公訴人則會將案件陳述給法官和陪審團。公訴人為政府工作，代表官方、警方和公眾進行指控。您可能需要作為官方證人，幫助舉證被告(詳見下文“出庭作證”)。

公訴人將會與您和您的家人面談，告訴您將指控哪些罪行、指控理由以及庭審時的大致情況。根據案件情形，指控可能是謀殺或是過失殺人。公訴人會向您解釋指控情況。

法庭可能禁止任何人報導受害人的姓名或任何可以識別受害人的資訊。公訴人會向您解釋此程序。

如果您需要助聽器、行動援助或語言翻譯服務，請告知法庭受害人顧問、警方受害人聯絡官或您的個人支持人員。

您的安全第一。任何時候，如果您對自己出庭的安全有顧慮，請告訴警員或法庭的安保人員。

有時候，媒體可能對案件特別關注，並接近您和您的家人，讓發表評論。警方受害人聯絡官會在應對媒體方面為您提供意見。

法庭受害人顧問

被告首次出庭後，法庭的受害人顧問會聯繫您。隨時通告您有關案情的進展以及您的參與作用，是法庭受害人顧問的職責。他們也可以告訴您哪些機構可以提供精神和物質援助。法庭提供給受害人的宣傳冊上有更多有關此類服務的資訊。

如果有任何疑問，法庭的受害人顧問、警方聯絡官或您個人的支持人員可以為您解答。

您可以直接聯繫法庭受害人顧問，或撥打受害人諮詢熱線：0800 650 654。

出庭作證

在審訊期間，您和您的家人可能需要出庭作證。出庭作證可能會讓人緊張不安。公訴人和法庭受害人顧問會告訴您涉及哪些內容以及可能發生的事情。警方受害人聯絡官也可以向您提供協助。

出庭前

警方受害人聯絡官或法庭受害人顧問會告訴您何時需要出庭以及出庭時應站在什麼位置。也會有官方的通知發送到您的家中。

公訴人會告訴您，作為證人，您需要做什麼。您可以要求事先參觀法庭。跟法庭的受害人顧問、警方受害人聯絡官或支持人員協商安排參觀。

如果想要安排下列事宜，請與法庭受害人顧問或警方受害人聯絡官協商：

- 讓人在法庭內或法庭門口與您會面
- 作證時需要有支持人員在旁邊陪同

出庭

作為證人，您將會被問到發生了什麼或您所知道的犯罪事實。作證時，您通常會看到被告。

大多法庭中會為證人提供一個獨立的等候區，但您可能仍然會在法庭周圍見到被告的家人和朋友。

作為證人，作證前和作證當天獲得支持非常重要。請與法庭的受害人顧問或支持人員聯繫，獲得適合您的支持。

判決和判刑

在審訊結束後，被告會被判為有罪或無罪。有時候，由於精神問題原因，法庭可能判定被告無罪。

某些情況下，例如當陪審團無法作出決定時，可能需要進行另外一次庭審。

如果被告認罪或被判有罪，即會被判處刑罰。您的警方受害人聯絡官、法庭受害人顧問或公訴人會通知您判刑的時間。

如果被告因精神問題而被判無罪，被告可能會被關押在安全的精神治療機構中進行治療。該治療機構的受害人協調員會聯繫您，向您解釋相關事宜。

判刑

在判刑時，法官會考慮到許多因素，例如其它類似案件的刑罰案例以及罪犯的報告等。

如果法官允許，您(或者您選定的代表人)可以在法庭上宣讀您的受害人影響陳述的全部或部分內容。告訴您的法庭受害人顧問或警方受害人聯絡官，代您向法官提出此要求。判決罪犯時，法官將會參考您的受害人影響陳述。

上訴

公訴人和罪犯都對判決和判刑有上訴的權利。也就是說高一級的法院會再次審查此案。如果需要重審，公訴人會告訴您相關程序。

法庭審理後

如果判定有罪，罪犯即會被判刑。要理解刑罰的含義，並不容易。您的警方受害人聯絡官或法庭受害人顧問可以為您解釋判刑的含義。

釋放出獄

罪犯如獲得假釋或刑期服滿時，會被釋放出獄。這可能比您想象的時間要早，因為定罪和宣判之前的羈押時間也計算在其刑罰內。

如果刑期已滿，則必須釋放罪犯。刑期結束時，不可以再將罪犯關押在監獄內。

如果獲得假釋，刑期未滿時，罪犯也可以從監獄中釋放出來。紐西蘭假釋委員會審查大多數罪犯的案件，判斷釋放罪犯後是否會對社區安全構成不合理的危險，從而做出決定。

如果被判定犯有謀殺罪，罪犯至少10年內不得假釋。

罪犯獲得假釋後，通常必須滿足特定條件。這些條件可以由假釋委員會制定，或者由當時判決罪犯的法官制定。條件內容可能包括假釋後，罪犯可以居住在哪个地區、可以聯繫誰、是否有宵禁，以及其它有助於保護社區安全的條件因素。

您可以向假釋委員會陳述您對批准罪犯假釋的看法。

想要對罪犯的釋放發表看法，您需要註冊成為受害人通知名單的其中一員，這樣每次罪犯有假釋委員會聽證會時，假釋委員會就會通知您。

為了確保您登記的聯絡資訊有效，請聯絡警方、懲教署或者您的支持機構。

您可以通過書信、視頻會議或當面向假釋委員會陳述您的看法：

- **書信或視頻會議。**
聯繫假釋委員會的聯絡人。
- **當面陳述。**
假釋委員會將會與您面談。您會與即將見到罪犯的委員談話，但您參加的聽證會不是在監獄，罪犯也不會參加。聽證會時，您可以有支持人員陪同。

死因裁判法庭

除了法庭審理案件之外，還會有死因調查並且可能會召開死因裁判法庭聽證會。這是一個特殊的法庭，目的是調查受害人的死亡原因和死亡情況，以及遇到類似案例時該採取何種措施防止死亡發生。

聽證會之前，司法部死因法庭的工作人員會通知您有關聽證會的事，同時您的警方受害人聯絡官也會就聽證會事宜與您進行討論。您和您的家人可以出席死因裁判法庭聽證會，除非特別要求作證，也可不出席。

支持人員可以陪伴您出席死因裁判法庭聽證會。要安排支持人員陪同您出席聽證會，請聯繫受害人支持機構：0800 842 846，或受害人諮詢熱線：0800 650 654。

主要聯繫人

不論您處於刑事司法系統的哪一個階段，您都可以尋求協助支持或個人支持，幫助您處理犯罪行為給您帶來的影響。

以下是受害人和涉案人員可以獲得的部分主要服務的聯絡方式。您可以撥打受害人諮詢熱線 0800 650 654 (週一至週五，早上9點至下午6點)，或者瀏覽網站：victimsinfo.govt.nz，瞭解更多詳情。

意外事故賠償局(ACC)

acc.co.nz

0800 101 996 索賠熱線 (Claims Helpline)

0800 735 566 私密索賠熱線(針對性暴力受害人)

法庭受害人顧問(Court victim advisors)

0800 650 654 受害人諮詢熱線

懲教署 (Department of Corrections)

04 460 3000
corrections.govt.nz

紐西蘭假釋委員會

0800 PAROLE (727 653)
paroleboard.govt.nz

個人支持

瀏覽網站: victimsinfo.govt.nz, 或者查詢電話簿中的個人支持服務

警方(Police)

瀏覽網站: police.govt.nz, 或者查詢電話簿的藍頁部分, 查找您當地的警察局。

受害人支持 (Victim Support)

0800 VICTIM(842 846) 24 小時服務
www.victimsupport.org.nz

婦女庇護機構

0800 REFUGE(733 843)24小時服務
womensrefuge.org.nz

語言熱線: 翻譯服務

0800 656 656
週一至週五早上9點至下午6點, 周六早上9點至下午2點

術語表

保釋

這是指警方有條件地釋放被控告的嫌犯, 條件即是犯罪人必須出庭。

死因裁判官

死因裁判官確定死亡時間、死亡地點、死亡具體情形和原因。此外, 也建議遇到類似案例時, 該採取何種措施防止死亡發生。

法庭受害人顧問

這是司法部的工作人員, 他們可以解釋法庭程序, 讓受害人隨時跟進案件的進展情況。

被告

被指控的嫌犯。

兇殺案

有受害者被人謀殺。

罪犯

被判定有罪的人(在被判有罪之前, 遭指控的嫌犯被稱為“被告”)。

假釋

允許罪犯釋放出獄, 回到社會完成其刑期。獲得假釋的罪犯必須遵守特定條件。

修復式司法

修復式司法的目的是讓受害人向罪犯陳述該犯罪對其產生的影響, 如何修復此類傷害, 以及如何開始修復犯罪造成的部分傷害。這樣的會議即被稱為修復式司法會議。

嚴重案件

- 性侵犯或其它嚴重傷害的案件。
- 造成嚴重傷害或死亡的案件。
- 導致受害人持續性擔憂自己或直系親屬的安全的案件。

受害人通知登記冊

這是一份保密的名單, 刑事司法機構通過此名單, 通知受害人有關罪犯的資訊, 例如案件庭審進展、是否有臨時釋放以及何時罪犯會被假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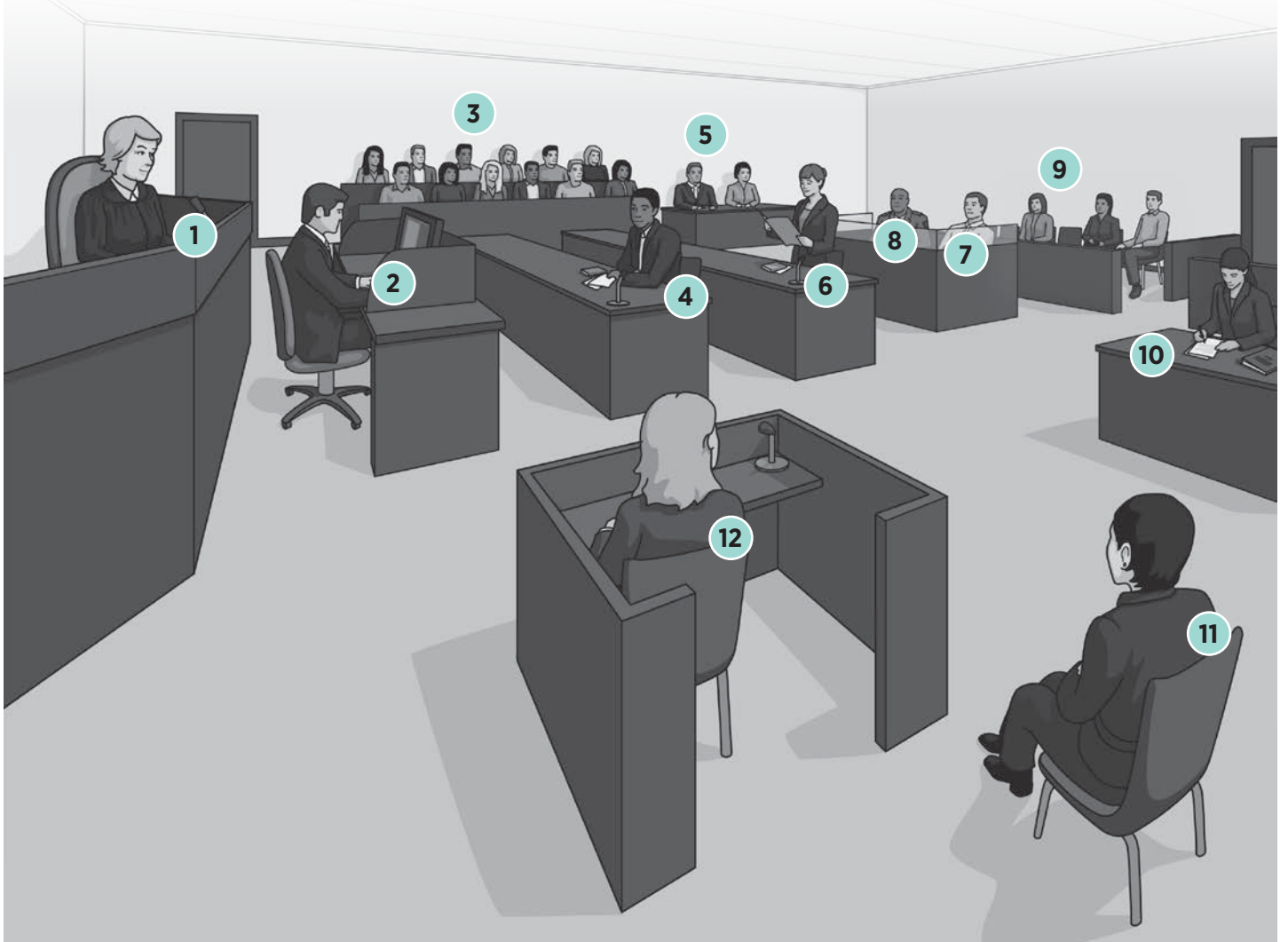
告訴負責您案件的警員, 登記您的聯絡方式。

受害人影響陳述

記錄犯罪對受害人的影響的陳述。受害人影響陳述通常是書面資料, 但可以包括照片、圖畫或詩歌。法官判決罪犯時, 必須參考受害人影響陳述。在宣判定罪前, 受害人可以當庭宣讀受害人影響陳述。

審判室

此圖例展示的是某個法庭的佈局以及您可能會見到的人。



1. **法官**是主持庭審的人。法官判決被告是否有罪，如果有陪審團，則由陪審團決定。
2. **書記員**是協助法官並確保法庭秩序的人。
3. **陪審團**由12個人組成，決定被告是否有罪。
4. **公訴人**代表官方陳述案件，控告被告。
5. **媒體**是報導案件的記者。
6. **被告律師**代表被告辯護。
7. **被告**是遭到指控的嫌犯。
8. **囚犯護衛**是陪護被告的人。
9. **公眾旁聽席**是公眾和受害人的家屬就坐的地方，證人在作證後也可以坐在這裏。
10. **法庭受害人顧問**是幫助證人瞭解法庭程序的法庭工作人員。法庭受害人顧問可能不會總是出庭。
11. **證人的支持人員**是法官允許在法庭上陪同支持證人的人。
12. **證人**是提供有關案情或其所知道的關於犯罪行為的證據。